

华泰紫金季季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申购申请确认比例结果的公告

(1) 华泰紫金季季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 2020 年 4 月 1 日起开放申购、赎回,本基金在 2020 年 4 月 1 日(T 日)接受当日有效申购、赎回申请后已导致本基金资产净值(含 A 类和 C 类)合计超过资产净值(含 A 类和 C 类)上限 52 亿元人民币。根据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 2020 年 3 月 25 日《华泰紫金季季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的有关规定,2020 年 4 月 1 日(T 日)为本基金本次开放期间最后申购申请日;本基金管理人将对 2020 年 4 月 1 日的有效申购申请采用“比例确认”的原则进行部分确认。本基金 2020 年 4 月 1 日有效认购申请确认比例为 46.023801%。最终确认的投资者申购金额=投资者在 2020 年 4 月 1 日提交的有效申购申请金额×2020 年 4 月 1 日有效申购金额确认比例。未确认部分的申购款将退还给投资者,请投资者留意资金到账情况。

(2) 投资者募集期内需缴纳的申购费按照单笔有效申购申请确认金额对应的费率计算,投资者在 2020 年 4 月 1 日申购申请确认金额不受最低认购金额限制。投资者申购申请确认结果以本基金管理人的确认为准。申购份额的计算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3) 投资人欲了解详细情况,可及时通过本基金销售网点、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557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https://htamc.htsc.com.cn/>)咨询相关事宜。

(4)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3 日